

四川出台 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一旦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该如何处置?应急响应应该怎么做,才能将危害最小化?

记者近日从四川省生态环境厅获悉,四川省政府办公厅日前正式印发了《四川省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试行)》(以下简称《预案》),旨在规范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和响应程序,控制、消除生态环境隐患,保障公众生命健康和财产安全,维护生态环境安全和社会稳定。

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急响应分为四级

何为突发生态环境事件?《预案》明确,突发生态环境事件是指由于污染物排放或自然灾害、生产安全事故、交通运输事故、公共卫生事件等因素,导致污染物或放射性物质等有毒有害物质进入大气、水体、土壤等环境介质,突然造成或可能造成环境质量下降,危及公众身体健康和财产安全的环境污染事件,或造成生态环境结构和功能发生变化,对生态环境本身发展产生不利影响的生态破坏事件,或造成重大社会影响,需要采取紧急应急措施予以应对的事件。

根据可能发生的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处置等级,应急响应由高到低依次划分为 I 级、II 级、III 级、IV 级,分别对应特别重大、重大、较大、一般突发生态环境事件。

建立健全协同联动机制

《预案》明确,发生特别重大突发生态环境事件时,将由四川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决定,启动 I 级响应,并由省政府组织应对。发生重大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由省政府分管领导决定,启动 II 级响应并报告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由省生态环境事件指挥部组织应对。发生较大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由涉事市(州)政府主要负责人决定,启动 III 级响应,负责应对。发生一般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由涉事县(市、区)政府主要负责人决定,启动 IV 级响应,负责应对。

值得一提的是,应对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将坚持“分级负责,属地为主”“分类处置,协调联动”原则。在发生特别重大、重大突发生态环境事件时,将由四川省委、省政府统一领导和指挥,协调调度各类资源予以支持。

其中,涉事市(州)、县(市、区)党委、政府履行主体责任,全面负责辖区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组织应对,及时启动应急响应,统一调度使用应急资源,积极动员社会各界力量广泛参与。各部门(单位)在本级政府的指挥下,针对不同类型的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建立健全跨区域、跨流域、多部门和政企之间协同联动机制,强化协作配合,形成处置合力。

应对处置工作纳入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目标

《预案》明确,按照紧急程度,发展态势和可能造成的危害程度,预警行动对应事件划分为一级(特别严重)、二级(严重)、三级(较重)、四级(一般)。

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发生后,事件发生地县(市、区)政府应第一时间启动响应,组织指挥应急处置。当事件可能升级或超出县(市、区)政府应对能力时,所属市(州)政府、省政府按规定逐级响应,提供支援或者组织应对。

在处置措施方面,《预案》明确,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发生后,各有关属地方政府、部门(单位)根据工作需要,将组织采取先期处置,及时切断污染源,全力控制事件态势,避免污染物扩散,严防发生二次污染和次生、衍生灾害。

同时,现场指挥部要根据事件污染物性质和事件发生地水文、气象、地域等情况,制定应急处置方案,全程开展环境应急监测,出具环境应急监测报告,研判污染范围、程度和发展趋势。环境应急专家将根据监测结果、污染物性质及其对环境的影响等情况,提出应急处置建议方案,评估处置效果。

现场指挥部研判确定处置方案,明确责任分工,组织实施污染源切断、控制和治理,保障供水安全等应急处置措施,并规范收集、分类贮存各类废弃物。根据处置效果,动态调整方案并实施,直至应急终止。当事件得到有效控制,污染物浓度已降至规定限值内,或相关威胁和危害得到控制、消除后,可终止响应。

此外,《预案》还明确,根据有关规定,将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对处置工作纳入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目标考核。对迟报、谎报、瞒报和漏报突发生态环境事件重要情况,应急处置不力,或者环境应急管理工作中有其他失职、渎职行为的,依法依规追究责任。

据《中国环境报》

机械轰鸣声不断,机器人臂来回挥舞……2月23日,在位于泸定县的华能大渡河硬梁包水电站引水隧洞施工现场,施工人员正操作多臂钻进行挖掘。“两条长 14.4 公里、直径 13.1 米的引水隧洞即将全线贯通。”华能泸定公司总经理陈洪林表示。

硬梁包水电站是甘孜州清洁能源发展重点项目之一。人口密度、工业化水平均偏低的甘孜州,清洁能源优势得天独厚,全州水电、风电、光伏累计可开发量约 1 亿千瓦,相当于 4.5 个三峡水电站。

2月16日,甘孜州常委会会议再次提出,要深入组织实施“碳达峰十大行动”,科学有序开发清洁能源,不断提升甘孜州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的能力水平。

锚定“双碳”目标,充分利用资源优势,甘孜积极探索绿色低碳发展之路。

组织实施“碳达峰十大行动”,科学有序开发清洁能源 甘孜低碳“加法”这样做

◎四川日报记者 兰珍



2月22日,一场大雪后,位于甘孜县甘孜镇斯俄片区的火古都光伏电站正在运行中。刘炳科 摄

发挥关键优势 到2026年水电装机将超1700万千瓦

硬梁包水电站是大渡河干流 28 级梯级规划的第 14 级电站。陈洪林介绍说,该项目总装机容量 111.6 万千瓦,建成后发电量相当于每年可节约原煤消耗 210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546 万吨。

同一时间,位于雅江县境内的雅砻江两河口水电站项目也进入了紧张的设备安装调试阶段。项目连春节都没有停工,1300 名建设者坚守工地,预计 3 月将完成最后一台机组的安装调试任务。自去年 9 月 29 日首台机组投产发电

后,这个总装机容量 300 万千瓦的水电站将于今年迎来全部机组投产发电。在甘孜州的清洁能源储备中,“水”可以说独树一帜。金沙江、雅砻江、大渡河等河流在境内跌宕奔涌,全州水能资源理论蕴藏量超过 5000 万千瓦,技术可开发量达 4130 万千瓦,约占全省可开发容量的 30%。

围绕水能的开发利用也在积极开展。截至目前,甘孜州建成水电站 211 座,累计装机占技术可开发量的 32.8%,水电装机占全州发电总装机

容量 1390 万千瓦的 97.3%。

作为国家“西电东送”的重要能源基地,水电开发也支撑着甘孜州为国家“双碳”目标实现做出贡献。甘孜州发改委主任周世武介绍,2020 年甘孜州水力统调电站发电量共计 471.58 亿千瓦时,其中 89.7% 以上外送。

据介绍,目前甘孜州在建和拟建的水能开发项目,装机容量为 2000 余万千瓦。到 2026 年,甘孜州将新增水电装机容量 500 万千瓦以上,水电装机容量将超 1700 万千瓦。

培育新增增长点 基地化规模化集约化开发光伏资源

2月22日,位于乡城县正斗乡正斗村草坝子村的光伏建设现场,一排排锃亮的工字 H 形钢筋桩已经摆好,十多名工人正在加紧打桩。“最多一天可打桩 400 个,为后续架上支架、接线,安装光伏板做准备。”现场施工管理员何帮勇介绍。

去年 12 月 14 日,总装机 40 万千瓦、全球首个超高海拔光伏实证基地项目——国家电投四川甘孜州南部正斗光伏实证基地项目启动,预计

今年 9 月 30 日前全容量并网发电。

这不是甘孜州的第一座光伏发电基地。早在 2015 年 7 月 10 日,甘孜县火古都村光伏电站成功并入甘孜 220 千伏变电站,开了新能源公司在四川境内建设大型光伏项目的先河。该项目总装机容量 50 兆瓦,年平均发电量达到 7700 万千瓦时。

在清洁能源上做文章,甘孜州坚持“基地化、规模化、集约化”开发光伏资源。目前,全州已建成光伏电站 24 座,

装机容量 37.4 万千瓦,在建 20 万千瓦竞价光伏项目,启动 40 万千瓦实证实验基地光伏项目,2022—2024 年拟开发光伏项目近 500 万千瓦,持续推进水光互补和源网荷储“1+ N”项目实施建设。

“据估算,未来甘孜州将新建的风电、光电项目,装机容量 5500 万千瓦以上,带来直接总投资超 2000 亿元,间接带动数千亿产业规模,将有力促进甘孜州就业和增加长期稳定税收,帮助群众增收致富。”周世武表示。

挖掘多种潜力 多渠道优化提升减碳能力

围绕低碳能源,甘孜州还在继续做“加法”,挖潜力。

2月21日,在海拔 4000 米以上的理塘县第二中学,冰天雪地的操场和温暖如春的教室形成鲜明对比。技术人员正在挨个查看供暖管道阀门、检修设备。供暖热源来自理塘县卡灰村温泉,热水通过 13 公里的输水管道传输到热力站,再送入学校,温暖教室。

地热,是甘孜州“挖掘”出的又一清洁能源储备。根据勘探结果,甘孜州

高温地热资源具有点多面广储量大、地热水温度较高、埋藏较浅易于开发等特点,为实现多能互补、后续优化能源供给结构奠定了基础。

去年末,康定、稻城两地已通过开发利用温泉地热资源,成功实现了部分地区和学校的集中供暖。

优化提升减碳能力,甘孜多领域着力。2019 年 6 月,位于康定市的大型新能源项目融达锂业康定甲基卡锂辉矿正式投产。“甲基卡锂辉石矿区内

现已探明的储量最大的锂辉矿区。”甘孜州自然资源局矿业权管理科相关负责人表示,锂是生产高能锂电池的重要原材料,锂矿开发,将是甘孜州为交通领域减碳做出的又一大重要助力。

此外,在林草碳汇开发方面,甘孜州也是潜力十足。据甘孜州林业和草原局统计数据,目前甘孜州森林面积 535.8 万公顷,林地面积 10442.7 万亩,森林蓄积达 4.85 亿立方米,草原综合植被盖度达 84.5%。

《关于加快推进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出台 到2025年供给能力和水平显著提升

国务院办公厅近日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加快推进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部署加快推进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助力稳投资和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指导意见》明确总体目标为:到 2025 年,城镇环境基础设施供给能力和水平显著提升,加快补齐重点地区、重点领域短板弱项,构建集污水、垃圾、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处理处置设施和监测监管能力于一体的环境基础设施体系;到 2030 年,基本建立系统完善、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现代化的环境基础设施体系。

《指导意见》从 4 个主要方面提出了 2025 年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具体目标。

在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方面,新增污水处理能力 2000 万立方米/日,新增和改造污水收集管网 8 万公

里,新建、改建和扩建再生水生产能力不少于 1500 万立方米/日,县城污水处理率达到 95% 以上,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污水资源化利用率超过 25%,城市污泥无害化处置率达到 90%。

在生活垃圾处理方面,生活垃圾分类收运能力达到 70 万吨/日左右,城镇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达到 80 万吨/日左右,城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60% 左右,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占无害化处理能力比重达到 65% 左右。

在固体废物处置方面,固体废物处置及综合利用能力显著提升,利用规模不断扩大,新增大宗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 60%。

在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处置方面,基本补齐危险废物、医疗废物收集处理设施短板,危险废物处置能力充分保障,技术和运营水平进一步提升,县级以上城市建成区医疗废物全部实现无害化处置。

《指导意见》明确推进城镇环境基

础设施建设,要加快补齐能力短板。要健全污水收集处理及资源化利用设施,推进城镇污水管网全覆盖,推动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厂网一体化”;逐步提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能力,城市建成区生活垃圾日清运量超过 300 吨地区加快建设垃圾焚烧处理设施;持续推进固体废物处置设施建设,推进工业园区工业固体废物处置及综合利用设施建设,提升处置及综合利用能力,开展 100 个大宗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示范,强化提升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处置能力,建设国家和 6 个区域性危险废物风险防控技术中心、20 个区域性特殊危险废物集中处置中心。

此外,《指导意见》还从着力构建一体化城镇环境基础设施、推动智能绿色升级、提升建设运营市场化水平、健全保障体系等方面部署了加快推进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重点任务。

据《中国环境报》

清洁能源利用重大突破 科学家实现甲烷的选择性转化

我国科研人员领衔的国际科研团队攻克了甲烷的选择性氧化这一催化研究中的世界性难题。利用新开发的催化剂,该团队实现了氧气条件下将甲烷选择性氧化为甲醇和乙酸。这一研究对于甲烷的转化利用有着十分重要的价值。

记者 21 日从中国科学院精密测量科学与技术创新研究院获悉,该院徐君研究员、邓风研究员、齐国栋副研究员等科研团队成员联合英国卡迪夫大学格雷厄姆·哈钦斯教授等合作者,开发了金(Au)负载的 ZSM-5 沸石分子筛(Au/ZSM-5)催化剂,并利用该催化剂实现了甲烷在温和条件下的选择性氧化。

据齐国栋介绍,甲烷广泛分布于天然气、页岩气、煤层气、甲烷水合物等之中,是最清洁、最丰富的天然碳资源。由于甲烷的储藏地区往往十分偏远,因此在开

采现场将甲烷转化为可运输的含氧化合物对甲烷的高效利用具有重大意义。因甲烷的化学键能较大,通常需要高温高压的苛刻条件才能将其转化。工业上采用的办法是先将甲烷转化为一氧化碳和氢气组成的合成气,再转化为高附加值的产物。这一过程不仅能耗极高,而且容易出现二氧化碳等副产品。如何在温和条件下直接将甲烷催化氧化为高附加值的化学品,是化学界一道备受关注的世界性难题。

据悉,利用 Au/ZSM-5 催化剂,可在 120 摄氏度至 240 摄氏度的温度范围内,通过氧气将甲烷选择性氧化生成高附加值化学品甲醇和乙酸。该团队对催化反应过程进行了深入研究,阐明了甲烷的转化反应机制。相关研究成果近日已在线发表于国际学术期刊《自然·催化》。

据新华社

我州开展 森林督查“绿盾 2022” 案件查处攻坚行动

甘孜日报讯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落实省委、州政府工作部署,深入推进森林督查案件查处,严厉打击破坏森林资源违法犯罪行为,提高案件查处质量、查处率。我州从五个方面发力,全面推进森林督查“绿盾 2022”案件查处攻坚行动。

建立责任体系。组建州级工作专班,由州林草局牵头,州公安局、州自然资源局协同配合,指导督促各地破坏森林资源案件查处工作。各县(市)人民政府承担查处整改工作主体责任,由县(市)长负总责,分管县(市)长具体负责,整合力量成立查处整改工作专班,按“清单制+责任制”要求落实每个案件责任人员,确保案件查处、整改的落地落实。

依法查处案件。对建设项目违法占用林地的,必须依法查处责任单位(项目业主),不得以处理施工单位、自然人等方式“化整为零”“以罚代刑”;对涉嫌刑事犯罪的案件线索要及时移送公安机关。

严格落实整改。各县(市)人民政府组织相关部门,落实人员,督促整改到位。对违法使用林地的要限时收回林地,恢复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确需继续使用林地的,应依法依规办理林地使用手续;对违法采伐林木的,限期补

种树木。

严肃追究问责。对林地可研报告编制单位提供虚假报告的,禁止在我州开展可研编制,并纳入黑名单;对提供虚假现场查验意见和佐证资料的单位或个人,依法依规追究党纪政纪责任;对执法单位或执法人员违反相关规定故意“化整为零”“以罚代刑”的,查实后一律公开曝光,并依法依规追究失责、渎职责任;对党政领导干部森林资源监管不力、失责、渎职的,按照《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试行)》规定,根据干部管理权限将相关线索交由纪检监察机构追究问责。

健全管理机制。紧抓全面推行林长制契机,落实保护发展森林资源目标责任,将国家森林督查问题整改情况纳入林长制工作内容,充实县级森林资源管理力量,加强林草行政执法队伍建设,充分运用卫星遥感影像、森林资源“一张图”等技术手段,全面构建“天上看、地上查、图上比”的森林资源监管管理体系,加强基层林草执法队伍建设,充分利用国家森林督查成果,强化日常监管,保持打击破坏森林资源违法行为的高压态势,坚决控制增量,切实维护森林资源安全。

王腊梅

我州发布 2022年主要林业有害生物发生趋势预报

甘孜日报讯 近日,我州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根据 2021 年林业有害生物发生和防治情况,结合去冬今春全州天气情况和全州主要林业有害生物发生、防治情况以及林业有害生物的分布范围、发生规律、发生特点等综合分析,发布了 2022 年主要林业有害生物发生防治趋势预测报告。

预测全州 2022 年主要林业有害生物共计发生面积 40.42 万亩,同比略有下降,下降 1.20%,其中:轻度预测发生 31.23 万亩,中度预测发生 8.47 万亩,重度预测发生 0.72 万亩。一是病害预测

发生面积 26.90 万亩,同比上升 0.14%;二是虫害预测发生面积 12.22 万亩,同比下降 6.82%;三是鼠(兔)害预测发生面积 1.30 万亩,同比略有上升,预计在甘孜县和石渠县有可能增加。

州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要求各县(市)、国有林保护管理单位森防部门进一步落实责任,加强监测预警工作,严防松材线虫病等外来物种入侵,加强营林技术措施,制定科学防治实施方案,适时组织科学治理,适时开展防治,以确保防治工作取得实效,维护甘孜森林生态安全。

孙光焰

康定市 加强古树名木保护工作

甘孜日报讯 古树名木作为“活文物”、“活古董”,是历史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极其重要的生态、经济、历史、文化、社会和遗传学价值,是不可再生和复制的宝贵资源,保护管理好古树名木,对于弘扬历史文化、建设生态文明、展示村庄风貌具有重大意义。

康定市古树名木资源丰富,全市共有古树 31 株(其中:柏木 28 株、康定杨 2 株、侧柏 1 株),均完成古树名木统一挂牌保护。2020 年 1 月 1 日《四川省古树名木保护条

例》正式施行后,对规范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为此康定市依托 2021 年州级财政林草重点项目资金,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 月 16 日对病虫害多、生长老化、树干中空或树枝腐朽的康定市姑咱镇达巴村、鱼通镇舍联村、麦崩乡广马村、捧塔乡捧塔村 4 株古树名木,实施抢救性保护措施,强化保护和复壮工作,极大改善古树名木生长生态环境条件,有效维护了该地区的地域风貌和历史文化。

州林草局

扫一扫 更精彩

康巴传媒 甘孜发布